



稿約

- 一、本刊開放投稿，來稿請以電子檔製作，A4紙張規格直式橫打製作，並註明真實姓名（如欲刊登筆名請註明）、身分證統一編號、戶籍地址、通訊地址及聯絡電話，方便審查及建檔作業。
- 二、本刊對來稿有刪改權，不願節刪者請於稿上註明。
- 三、稿件一經採用，版權為本刊所有，非經本刊同意不得轉載。
- 四、為利資料建檔，稿件不論採用與否，均不退稿、退件且不通知，如需退稿請於稿上註明，並請自附掛號郵資及信封。
- 五、專文（題）、論述、研究、藝文、休閒、旅遊、資訊類等稿件以五千字為限。
- 六、通訊稿件以一千字為限。
- 七、稿件一經刊登，稿酬從優。
- 八、請以電子郵件投稿為主，若採郵寄方式請附光碟或磁片錄製之電子檔。
- 九、電子郵件信箱：periodical@cga.gov.tw

※ 為關心、協助海巡基層同仁及民衆切身問題，本月刊新闢之「意見交流道」專欄，歡迎同仁、眷屬、民衆直接向本月刊提出建言；編輯小組將視問題內容送交相關承辦單位答覆後，刊登於專欄中，以消除疑慮，歡迎踴躍投稿。

責任心 榮譽心 服務心



- 海巡24小時報案電話：118
 網際網路全球資訊網：www.cga.gov.tw
 署長電子郵件信箱：cgamaster@cga.gov.tw
 海巡署地址：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3段296號
 海巡署總機：02-22399201
 — 申訴檢舉服務 —
 ※專線：02-22399241
 ※電子郵件信箱：doge@cga.gov.tw
 — 心理諮商及性騷擾防治服務 —
 ※免付費專線：0800-011580
 ※電子郵件信箱：counseling@cga.gov.tw